

关于《关于对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中小板管理部：

根据贵部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254 号《关于对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要求，我所对问询函中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问题 3、请你公司结合其他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账面价值、可回收金额、计算过程等情况，说明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充分性与转回的合理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会计师意见：

（1）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形成原因：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72,150.00	342,217.60
对外借款（青海鲁丰鑫恒铝材有限公司）		309,851,733.58
股权转让款（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款）		56,702,985.72
其他	565,968.99	329,633.81
合计	638,118.99	367,226,570.71

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将博兴县瑞丰铝板有限公司、山东鲁丰铝箔制品有限公司、上海鲁申铝材有限公司、青岛鑫鲁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鲁丰铝业（香港）有限公司、鲁丰北美有限公司等六家子公司股权出售给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协议约定：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分别于资产交割日、交割日后 12 个月之前、交割日后 18 个月之前向公司分别支付标的资产的 51%、30%、19%对价及相应的利息费用。上述款项根据协议逐年回收，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5,670.30 万元对价未收回。2016 年底应收款余额已于 2017 年 1 月份连本带息全部收回。

青海鲁丰鑫恒铝材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4 年 6 月、2016 年 12 月，公司分二次将其持有的鲁丰鑫恒 98.12%股权全部对外转让，依据《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约定，公司对鑫恒铝材预付货款及其他债权在约定的期限内分期偿还并按年化利率 9%收取资金占用利息。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30,985.17 万元应收款未收回。2016 年底应收款余额已于 2017 年 1 月份连本带息全部收回。

2016 年末，公司对青海鲁丰鑫恒铝材有限公司借款余额 309,851,733.58 元，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款余额 56,702,985.72 元的可回收性进行单独测试，认为均不存在不

能回收的现象，故根据企业会计政策将其纳入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 坏账准备计算过程：

根据上述原则分类结果及坏账准备计算过程如下：

	2017 年末余额		2017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账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9,934.94	69,251.57	367,050,417.91	20,154,151.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8,184.05	308,184.05	176,152.80	176,152.80
合 计	638,118.99	377,435.62	367,226,570.71	20,330,304.33

其中：

A、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邹平铝业有限公司	308,184.05	308,184.05	2 至 3 年	100.00	破产重整债权
合 计	308,184.05	308,184.05			

B、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3,538.34	5.00	12,676.91	332,086,412.34	5.00	16,604,320.62
1 至 2 年	4,246.60	10.00	424.66	34,886,929.61	10.00	3,488,692.96
2 至 3 年	20,000.00	20.00	4,000.00	4,912.16	20.00	982.43
3 至 4 年		40.00		20,013.80	40.00	8,005.52
5 年以上	52,150.00	100.00	52,150.00	52,150.00	100.00	52,150.00
合 计	329,934.94		69,251.57	367,050,417.91		20,154,151.53

2017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9,756,702.11 元，主要是因收回 2016 年末青海鲁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借款 309,851,733.58 元和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重组款 56,975,203.32 元，原计提的坏账准备 20,084,689.58 元转回所致。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核实了应收款项形成原因，对期末应收款项的账龄划分进行了分析，对坏账准备的计提进行了重新计算，认为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性的，本年因应收款的收回而转回的坏账准备是合理的。

问题 4、你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91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产品销售价格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1、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销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宏创控股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共计 56.91 万元，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具体情况如下表：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8,162.16		18,162.16
在产品	692,709.24	395,392.02	692,709.24	395,392.02
产成品	431,348.03	155,536.50	431,348.03	155,536.50
合 计	1,124,057.27	569,090.68	1,124,057.27	

(2) 存货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

期末，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销售费用率按报告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计）和预计的相关税费（税率按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0%确定）。

预计售价的确定：对于有合同的产成品，在期末确认未来预计售价时，公司直接以签订的合同价格作为预计售价；对于尚未签订合同的产品，公司根据期末铝锭市场现货价格及变动趋势预测未来一个月内（至次年 1 月 26 日）的现货均价加上加工费作为估计售价。将用于销售的材料，公司以材料市场售价作为估计售价。

期末对存货进行的减值测试见下表：

单位：万元

品种	账面 金额	继续 加工 成本	预计 销售 费用	预计 税金	达到可售状 态成本及预 计销售费用 税金合计	预计售价	跌价 金额	备注
产成品	3,094.36	-	4.77	6.04	3,105.17	3,089.62	15.55	
原材料	1,749.99	38.98	0.98	1.27	1,791.22	1,789.40	1.82	备品备件按照 市场价格测算， 无跌价
在产品	4,154.33	569.43	7.28	9.24	4,740.28	4,700.74	39.54	
合计	8,998.68	608.41	13.03	16.55	9,636.67	9,579.76	56.91	

会计师意见：

审计过程中，会计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予以充分关注，在实施存货盘点的同时重点关注了存货的品质状况，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测算过程和依据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预计售价判断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恰当，测算过程正确，2017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充分合理。

问题 5、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过程以及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17 年末资产减值测试的合规性和准确性发表专业意见。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企业审批权限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程序合规；会计师复核了公司年末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认为数据是准确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